

证券代码：870506

证券简称：碧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燕舞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无需经其他相关部门审批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137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.0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丁建飞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，并作

出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未来经营规划，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充分、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年度的经营状况，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，公司对 2023 年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进行了预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37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参会股东均与本议案无关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对于2022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进行补充确认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陈燕舞、刘亚群、刘亚东、申志宏、宋艳锦、申志兵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西新晋界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任双伟、丁宇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

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主持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二、《山西新晋界律师事务所关于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8 日